

湖南省档案学会

湘档学〔2025〕3号

湖南省档案学会关于开展 第三十三次档案学术论文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市州档案学会、省直档案学会小组，各团体会员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持续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档案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全国档案局长馆长会议及全省档案工作会议部署要求，推进全省档案学术研究，有力服务档案事业高质量发展，湖南省档案学会将组织开展第三十三次档案学术论文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论文主题

围绕档案治理体系、档案资源体系、档案利用体系、档案安全体系建设相关工作实践或学术前沿进行研究。

二、选题方向

（一）档案治理体系建设

1.“十五五”规划与档案事业创新发展方向研究（包括新时代档案事业的变革及可持续发展，AI对档案事业的创新，图书馆、档案馆、博物馆等融合发展研究）

2.面向数字中国建设战略的档案事业转型

3.档案开放利用与隐私保护的平衡机制

4.基层档案治理能力提升路径研究

5.档案开放审核的法律边界与社会责任

6.基层档案工作者能力提升的困境与对策

7.档案工作赋能乡村振兴

（二）档案资源体系建设

1.档案数字资源质量管控

2.档案数据资源建设与治理

3.档案数据要素的价值实现

4.口述史料资源建设

5.建设项目档案资源的移交与接收

6.各类业务系统电子文件的归档

7.跨部门档案数据资源共享

（三）档案利用体系建设

1.档案公共服务均等化与社会参与

2.公众参与档案众包整理的激励机制

3.档案开放数据的社会化利用效果评估

4.档案馆参与公共文化空间建设的创新实践

5.人工智能与档案开发利用

6.红色档案与非遗档案的开发

（四）档案安全体系建设

- 1.档案数据安全风险评估与防护体系
- 2.云存储环境下档案数据迁移与备份策略
- 3.档案馆建筑节能设计与低碳技术应用
- 4.档案存储环境的生态化改造实践
- 5.电子档案全生命周期的碳足迹评估
- 6.纸质档案修复、保护研究

三、撰写要求

（一）论文须符合学术交流主题和征文主题专题，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具有学术性、实践性、前瞻性、创新性。

（二）学风端正，数据严谨，投稿前请自行查重。凡文字重复率超过 30%的论文将取消参评资格，涉嫌抄袭的论文将不予受理。

（三）所有应征论文需在文章起始处按顺序标明：题名、作者单位、作者姓名、通讯地址、邮编、联系方式及电子邮箱。

（四）应征论文包括标题、摘要、关键词、正文、参考文献。如提交文章为档案资政工作参考、理论文章、工作报告、调研等，可参考公文格式报送，其它论文具体格式要求如下：

标题采用小三号宋体，摘要词采用小四号楷体，论文正文及参考文献为小四号宋体。

正文内小标题一般不超过三个级次，一级标题使用“1、2、3……”方式标注，黑体，接排；二级标题使用“1.1、1.2、1.3……”方式标注，楷体，接排；三级标题使用“1.1.1、1.1.2、1.1.3……”方式标注，宋体，接排。

(五)每篇论文作者数量不超过3人,论文字数一般在3000字以上。

四、论文评审说明

湖南省档案学会组织专家委员会对论文进行评审,评审结果将以正式文件进行通知。获奖论文我们将向有关媒体、期刊等推荐刊发,其中特别优秀的推荐会议学术交流。

五、其他事项

(一)论文须以word格式投稿,文档命名为“论文标题+单位+姓名+联系方式”。请于2025年8月31日前将论文电子版发送邮箱,邮件主题请注明2025年湖南省档案学会第三十三次档案学术论文。本次论文评选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

(二)请各市州档案学会、省直档案学会小组,各团体会员单位积极做好本次学术论文评选活动的组织和筛选申报工作,鼓励全省学会会员和档案工作者认真撰写论文,踊跃参加本次学术活动。

联系人:张璇 罗欧琳

联系电话:0731-81123382

邮 箱:hnsdagrjb@163.com

